

河南医院污水处理设备

产品名称	河南医院污水处理设备
公司名称	潍坊方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55000.00/套
规格参数	工艺:一体化 型号:FJ600 产地:山东潍坊
公司地址	临朐县安家河工业园
联系电话	13406621754

产品详情

河南医院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排放要求

0.1.1传染病和结核病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执行表1的规定。

0.1.2县级及县级以上或20张床位及以上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执行表2的规定。直接或间接排入地表水体和海域的污水执行排放标准，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的下水道的污水，执行预处理标准。

0.1.3县级以下或20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

0.1.0.止向GB3838I、II类水域和III类水域的饮用水保护区和游泳区，GB3097一、二类海域直接排放医疗机构污水。

0.1.0.传染病的综合医疗机构，应将传染病房污水与非传染病房污水分开。传染病房的污水、粪便经过消毒后方可与其他污水合并处理。

0.1.6采用含氯消毒剂进行消毒的医疗机构污水，若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和海域，应进行脱氯处理，使总余氯小于0.0.g/L。

表1 传染病、结核病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1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3

肠道病毒

4

结核杆菌

不得检出

5

PH

6-9

6

化学需氧量 (COD)

浓度 (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g/床位)

60

60

7

生化需氧量 (BOD)

20

8

悬浮物 (SS)

9

氨氮 (mg/L)

15

10

动植物油 (mg/L)

5

11

石油类 (mg/L)

1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3

色度 (稀释倍数)

30

14

挥发酚 (mg/L)

0.5

15

总氰化物 (mg/L)

16

总汞 (mg/L)

0.05

17

总镉 (mg/L)

0.1

18

总铬 (mg/L)

1.5

19

六价铬 (mg/L)

20

总砷 (mg/L)

21

总铅 (mg/L)

1.0

22

总银 (mg/L)

0.5

23

总A(Bq/L)

1

24

总B(Bq/L)

10

25

总余氯1) 2 (mg/L)

(直接排入水体的要求)

注：1) 采用含氯消毒剂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消毒接触池的接触时间 1.0. ,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6.0.10 mg/L。

2) 采用其他消毒剂对总余氯不作要求。

表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

序号

控制项目

排放标准

预处理标准

1

粪大肠菌群数（MPN/L）

0.0

0.00

2

肠道致病菌

不得检出

-

3

肠道病毒

4

pH

6-9

6-9

5

化学需氧量（COD）

20.

6

生化需氧量 (BOD)

100

7

悬浮物 (SS)

8

氨氮 (mg/L)

15

-

9

动植物油 (mg/L)

5

20

10

石油类 (mg/L)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0

12

色度 (稀释倍数)

30

13

挥发酚 (mg/L)

0.5

1.0

14

总氰化物 (mg/L)

0.5

15

总汞 (mg/L)

0.05

0.05

16

总镉 (mg/L)

0.1

0.1

17

总铬 (mg/L)

1.5

1.5

18

六价铬 (mg/L)

19

总砷 (mg/L)

20

总铅 (mg/L)

1.0

1.0

21

总银 (mg/L)

0.5

0.5

22

总A(Bq/L)

1

1

23

总B(Bq/L)

10

10

24

总余氯1) 2) (mg/L)

注：1) 采用含氯消毒剂消毒的工艺控制要求为：

一级标准：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 1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3-10 mg/L。

二级标准：消毒接触池接触时间 1h，接触池出口总余氯2-8 mg/L。

2) 采用其他消毒剂对总余氯不作要求。

0.2废气排放要求

0.2.1污水处理站排出的废气应进行除臭除味处理，保证污水处理站周边空气中污染物达到表3要求。

0.2.2传染病和结核病医疗机构应对污水处理站排出的废气进行消毒处理。

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氨 (mg/m³)

1.0

2

硫化氢 (mg/m³)

0.03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4

氯气 (mg/m³)

0.1

5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1%

0.3污泥控制与处置

0.3.1栅渣、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属危险废物，应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

0.3.2污泥清淘前应进行监测，达到表0.求。

表0.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菌群数

(MPN/g)

肠道致病菌

肠道病毒

结核杆菌

蛔虫卵死亡率 (%)

传染病医疗机构

100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

>95

结核病医疗机构

-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疗机构

100

-

-

>95

处理工艺与消毒要求

0.1医疗机构病区和非病区的污水，传染病区和非传染病区的污水应分流，不得将固体传染性废物、各种化学废液弃置和倾倒排入下水道。

0.2传染病医疗机构和综合医疗机构的传染病房应设专用化粪池，收集经消毒处理后的粪便排泄物等传染性废物。

0.3化粪池应按最高日排水量设计，停留时间为20.36h。清掏周期为180-360d。

0.0.疗机构的各种特殊排水应单独收集并进行处理后，再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系统。

0.0.1低放射性废水应经衰变池处理。

0.0.2洗相室废液应回收银，并对废液进行处理。

0.0.3口腔科含汞废水应进行除汞处理。

0.0.0.验室废水应根据使用化学品的性质单独收集，单独处理。

0.0.0.油废水应设置隔油池处理。

0.0.染病医疗机构和结核病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宜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深度处理+消毒工艺。

0.6综合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执行排放标准时，宜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深度处理+消毒工艺；执行预处理标准时宜采用一级处理或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

0.7消毒剂应根据技术经济分析选用，通常使用的有：二氧化氯、次氯酸钠、液氯、紫外线和臭氧等。采用含氯消毒剂时按表1、表2要求设计。

0.7.1采用紫外线消毒，污水悬浮物浓度应小于10 mg/L，照射剂量30-0.mJ/cm²,照射接触时间应大于10s或由试验确定。

0.7.2采用臭氧消毒，污水悬浮物浓度应小于20 mg/L，臭氧用量应大于10mg/L,接触时间应大于12min或由试验确定。

为给生态环保行业人才供需双方牵线搭桥，助力企业绿色发展，推动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双促进”，近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多个部门举办了首届河南省生态环保行业人才交流会。

活动现场，共有140余家省内知名重点工业企业、环保装备制造企业和环保服务企业参加招聘，提供了环保设计、咨询、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等相关岗位1800余个。

活动期间，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行政服务大厅围绕如何更好地服务企业绿色发展，组织20多家企业开展座谈；同时还邀请了省内7名环保专家就生态环保行业发展形势、就业创业政策等问题，为求职者提供现场咨询。